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旗下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3年第二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and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Lists 7 investment products.

本公司作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本金不受损失,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在决定是否参与前,请认真阅读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如有),并重点关注集合计划的主要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1日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富达传媒6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fidelity.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0-989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1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暨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副总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刘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2023年7月21日辞去所有职务。同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刘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自2023年7月21日起,公司董事刘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董事会聘任新董事会秘书之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4日以传真、E-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送达各董事,于2023年7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CB)的议案》。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4日以传真、E-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送达各监事,于2023年7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3-038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Shows dates for dividend distribution.

2. 派发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相关日期 (1)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4. 派发实施日期 2023年7月20日

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3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资管计划”)2023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7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glic.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670)咨询。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1日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20号),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5,761,316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403,069,279股增加至1,608,830,595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

西电财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金复[2023]110号),同意: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东阿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人入股,持股比例分别为41%、5.99%、5.99%、5.99%;西电财司注册资本由15亿元人民币变更为36.56亿元人民币。公司按照《收购协议》约定,已于7月20日向西电财司履行出资义务,实际出资32,977.34万元。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

西电财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金复[2023]110号),同意: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东阿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人入股,持股比例分别为41%、5.99%、5.99%、5.99%;西电财司注册资本由15亿元人民币变更为36.56亿元人民币。公司按照《收购协议》约定,已于7月20日向西电财司履行出资义务,实际出资32,977.34万元。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

西电财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金复[2023]110号),同意: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东阿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人入股,持股比例分别为41%、5.99%、5.99%、5.99%;西电财司注册资本由15亿元人民币变更为36.56亿元人民币。公司按照《收购协议》约定,已于7月20日向西电财司履行出资义务,实际出资32,977.34万元。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

西电财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金复[2023]110号),同意: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东阿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人入股,持股比例分别为41%、5.99%、5.99%、5.99%;西电财司注册资本由15亿元人民币变更为36.56亿元人民币。公司按照《收购协议》约定,已于7月20日向西电财司履行出资义务,实际出资32,977.34万元。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各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九名全部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洪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经讨论,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

一、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